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在公司609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会议由叶静波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

3、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恪尽职守，扎实工作，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